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C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2)

復牌狀態之季度更新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24A條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的公告，當中載列本公司恢復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復牌指引及額外指引；(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變更本公司核數師；(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季度更新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復牌進展；及(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專業顧問進行的獨立問詢的主要調查結果((i)至(vi)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的近期發展

本公司已採取適當措施以遵守復牌指引。目前，本公司正向聯交所證明本公司已悉數履行復牌指引。本公司致力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其股份買賣並將就此刊發進一步公告。同時，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如下本公司履行復牌指引的情況：

力高健康獨立問詢及力高地產獨立問詢

於本公告日期，獨立專業顧問已發佈力高健康獨立問詢報告及力高地產獨立問詢報告。力高健康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中公佈力高健康獨立問詢的主要調查結果及本公司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中公佈力高地產獨立問詢的主要調查結果。

為處理聯交所的意見，獨立專業顧問已開展額外工作並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就力高健康獨立問詢發佈補充報告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就力高地產獨立問詢發佈補充報告。

獨立內部監控檢討

內部監控顧問已完成內部監控檢討並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就內部監控檢討發佈報告。

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本公司亦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之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

業務營運

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於各重大方面均維持正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審閱本公司不時刊發的公告及財務報告。董事會將繼續評估及監控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如有)並作出適當安排，包括適時刊發內容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於本公司履行復牌指引前繼續暫停。

承董事會命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若虹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若虹先生太平紳士、黃若青先生及唐承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安達源先生 *SBS, BBS*、譚錦球博士 *GBS, SBS*，太平紳士及葉棣謙先生。